

文心雕龙

愿每朵努力的花都不被辜负

——读《福娃成长记》有感

◎常晓军

认识宋鸿雁时日不短。她曾经是位身体力行的军医，只是没想到回到地方后，竟然能在繁忙的工作之余，把一件较为繁琐、平时又很难大方述说的事情，用散文的笔法娓娓道来。

作为一名青年作家，鸿雁在散文创作方面有着不俗的成就，就如眼前这本透着书香的《福娃成长记》，顿时让她有了另一种新的认识。这本书虽说只是采用了单线条的叙事方式，抓住的却是大家习以为常的生活细节，将福娃这个浓缩凝练的意象物，置于有趣的故事情节之中，展现了生命孕育到成长的全过程。这就说明了一个道理，即鸿雁对于这些生活细节了如指掌，有着很直观的感受。这其中就有着不同艺术形态、不同的叙述语言和叙事方法，体现着传统文化的底蕴所在。

谈到性，谈到生儿育女，中国人还是比较保守，但在当下，优生优育已成了每位父母必须考虑的事情，也就是说，优秀的基因到底从哪里来？韵味十足中，作家平静和缓地讲述着生命的起源，让神秘的事情逐渐远离神秘，让熟悉的事情有了美学的意义。这在创作中是难得的，因为她并没有去书写宏大的主题，也没有太多个人化深刻的思考，始终基于人的成长在进行着书写。没有悬念，但不是平铺直叙；没有矛盾冲突，但不失跌宕起伏，从而

给人独具一格的享受。

总体来说，作家作品中所传递出来的审美追求，让科普与文学创作相互融合，少了繁杂的理论，多了审美的意味。鸿雁是热爱生活的，她以美的眼光来看待人生、看待新生命、看待生活中的平常，这是人性中的暖意。评论家朱向前说：“文学在某种意义上讲就是一曲挽歌，寻觅、拾捡，记录着人类前行过程中失落的东西，而这些被人类抛弃的东西一旦汇聚起来，就会成为人类记忆中的精神家园。”诚然，《福娃成长记》所表现的这些内容，实际上是处于一种比较尴尬的境地，也很少有人大篇幅去选择这样的主题。可以说，鸿雁利用这个话题不遗余力营造了一个“文学性”的氛围，并巧妙地运用散文的诗意、小说的写意手法，让这本书有了诗性的气质，有了艺术的生命力、持久的审美鉴赏力。

《福娃成长记》是本很生活化的书，贴近生活、还原生活、展现生活，因此在诗性语言、细腻情感中始终是以生活化的本色，在构建着“文学性”的王国。这样一来，贴近读者、吸引读者便成了理所当然。

叙事的生活化，让我一直觉得，鸿雁的写作更为关注生活。书中的画面立体真实，把日常的生活环境和生活感知，在不经意中视为了文化行为，这也决定着生活化的感觉贯穿于全书的各个层面。从表面上看，作家不务虚的精神，是对文学信念的坚守，读后从中能感受到文学的优雅气质，能提升内心的感受。从文本写作上看，让不同的生命体验在细节与故事的表现上，阐发着对文学感性而纯正的艺术直觉。这些都缘于鸿雁将自己的本职工作，能够转换为独特的写作资源，通过不同的视觉来观瞻和传递生活化的表现。这既是科学，又是艺术，最本质的是对于自己事业的敬重。



文字的表述是一个由情境到心境的过程，《福娃成长记》中包含着作者诸多的情怀，所有这些丰富多彩让她在广阔的自由创作中变得不同起来，更多细节化的描写，将这些文字中的场景陆续延展到了日常生活之中。扑面而来的文学气息中，有着浓墨重彩的时代变化，也有着文化观照下的精神特征。毫不夸张地说，宋鸿雁选择了文化的切面进入，对读者认识科学的本质无疑提供了一条对话与交流的生动范例。

说到本书的独特，《福娃成长记》中的描写生动而细致，既是对新生命成长的记录，又是对于生命孕育过程的思考。近些年来，写植物、写动物、写其他不为人知的作品不少，但鸿雁的文字却将文学作为平台耕耘，作为表达生命认识的载体，其重要特征就是不断突出自我的体验和感受，或者说，是作家对于人与生命关系的认识和体验。

一部新作品的问世，其实和新生命的孕育一样，很多时候就像绵绵的秋雨，看似正常变化的天气状态，实际上却预示着冬季的到来。冬天来了，春天还会远吗？眼下我们所做的、正在经历的，在别人眼里都可能无用，但是相信我们的坚持和努力都会盛开成花朵。每朵努力盛开的花，都不会被生命辜负。

播下一颗读书的种子

◎王聪

不知从何时起，书已成了我生活中的必需品，读书则成了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事情。

现在我依然记得，第一次踏进凤师大门时，映入眼帘的那个古朴而高大的图书馆，当时惊讶、雀跃的心情清晰可触。之后的每个黄昏、每个周末，图书馆成了我的精神栖息地。在那里我读到了古今中外的文学名著，见到了广阔的世界，感受到了新鲜的理念，悟出了要成为教育人的坚定与追求。一张又一张的借书证见证了我们的进步，一位又一位图书管理员陪着我成长。

踏上讲台，我成为一名光荣的人民教师，工作之余更是离不了书。初为人师的忐忑不安，初登讲台的手忙脚乱，都在书中找到了解答；教学中的疑难困惑，班级管理的束手无策，都是书籍为我指点迷津。在《我一定要当个班主任》中，我读到了一位优秀班主任的特质：细腻和温暖，我读到了做好班级工作必须事无巨细，知道了班主任工作就应从实处着手，在爱中教育；在《怎样成为一名优秀语文老师》中，我懂得了语文教学的基本规律，更加关注于学生的心理水平和接受能力，明白了一位优秀的语文教师须有自己的信念和目标——让学生获得终身受益的东西。

读书引导着我学会育人，我也在书的润泽下坚定前行。现在，我已是一个从教十多年的“老教师”，但好书依然常伴我左右。我的书桌上永远放着自己最喜欢的《叶圣陶教育名篇》《于永正教学实录》，还有

《给教师的建议》。我常去读《教师怎样做课题研究》《小学语文课程与教育论》，也会在闲暇时读《瓦尔登湖》《次第花开》……浩如烟海的书籍滋养着我，新颖深邃的思想指引着我，我前行的脚步更加稳健，我追寻的足迹更加坚定。

在自己坚持读书的同时，我还带着学生们品读经典，遨游书海。我们从民间故事中看到了劳动人民的勤劳善良，从神话故事中感受奇幻的想象，从童话故事感受世界的真善美。孩子们在一本本经典著作的阅读中积淀语言润泽心灵，在一篇篇佳作中感受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，在文质兼美的名篇里触摸作家细腻而生动的笔触。语文书中有“走近名著”的单元，在课堂激发学生阅读兴趣的同时，我教给了他们阅读古典名著的方法。课后，孩子们迫不及待地捧起自己喜欢的名著读了起来，而最令我欣慰的是他们凝神静思的样子，我深深地感受着为人师的幸福与满足。每当下课，他们三三两两围在我身边与我分享近期所读，给我讲自己在书中所获，在孩子们欣喜的眼神里，在他们迫不及待的表达中，我感受到了书的魅力，在孩子们脸上那自信与满足的笑容里，我体会到了书带给他们的变化。

作为语文老师，我现在更加坚定地走在阅读之路上，同时我也将携着热爱、带着期待，在孩子们的心田播下一颗读书的种子，在呵护与引领下，生根、发芽、开花、结果……

读书二三事

◎李子薇

在人的这一生中，总是不断地相遇又离别，唯有读书赋予自己的精神慰藉能紧紧相随。于是那些与读书有关的故事成了我最美好的珍藏，就像一束光照进生命，为温馨静好的生活锦上添花。

小时候生活在大院里，各家各户还都在忙于温饱，我身体不好还总是生病，父母的工资向来都是一个入供我打针吃药，一个人维持家庭开支，就别说买一些“闲书”回来给我看了。那时学校会组织学生增订报刊，可我哪还能向父母要求这些呢，看着同学们纷纷订订，我真羡慕他们，羡慕他们能有自己的读物。每到报刊邮递到学校的时候，那些同学成了班里“炙手可热”的人物，一下课，我就跟在后面借书看。《小哥白尼》《儿童文学》最受同学们欢迎，书一到手我便争分夺秒地阅读起来，因为后面还有一堆同学在排队等着呢。就这样，我的心里埋下了一颗爱看书的种子。

上初中后，在学生中开始流

行租书，每天下课，我们一帮同学就直奔租书的店里，租一本书看一天是一块钱，我们就相互比谁看得快、看得多。其实，当时多是一些盗版书，纸张泛黄，字印得密密麻麻，阅读体验感很差，但是当时我们根本顾不得这些，只是不停地被一个又一个新鲜的故事吸引，现在想想可能这就是我会近视的原因。囫圇吞枣地看完了四大名著，可能因为年纪小，并没能体会到其中深意，转头就扎进了各种白话小说的海洋，金庸、梁羽生、古龙的武侠小说，还有琼瑶和席绢的言情小说。有时看得入迷，上课时偷偷把书放在桌斗里看，这自然会被讲台上的老师看出端倪，随之而来的便是提问和叫去在黑板上做题，若是还不知悔改，老师就把书收走，让家长去办公室领。有时实在没有书看就看《故事会》《微小说》上面的故事，令人痛苦的是那些精彩文章经常连载，往往几期都等不到下篇，又在新的故事里忘记了前文。

如今，随着全民阅读活动如火如荼开展，图书馆里的书已是应有尽有，我常流连其中。我将书视为老师、朋友，我知道是那些读过的书给了我勇气去面对成长中遇到的挫折和挑战，我还知道它带给我的好处是无法估量的。书已是我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伴侣，我要让躺在“待办单”上的书单都觉醒。

读懂人生真谛

◎汪彤

传而走红，令枯燥的历史再被重新认真审视。

除了这些书，一些还未到达我身边，还在“路上”的书，我也在期盼中。有汉中王蓬先生寄来的一本《栗川与杜甫》，我的《栗亭，诗圣梦想中的世外桃源》《从杜诗看杜甫的人格魅力》被收录其中。另两本是王蓬先生早年的散文集《江南走笔》《青木川传奇》。王蓬先生是一位风趣的人，通电话时他快乐得像小孩，不知为何他如此器重我，只见过一面，说过几句话，却给我寄来了他所有出版的书。或许是“丝绸之路”延伸了我们的友谊。早在不认识他的很多年前，就在《丝绸之路》上读他的文章，而他读了我的《心若琴弦》后，又识我为忘年小友，和唐希老师一样抬爱我，我一遍遍地暗自欢喜，自认是一个带着福气的人。

还有三本书，一本是史铁生先生的《我与地坛》。史铁生先生去世后，我便从网上下载了这本书的全文，但从电脑上读书，哪里像读纸质书那样畅快。这样一位“职业是生病，业余在写作”的残疾人作家，他的书是需要珍藏起来、用心读的。史铁生先生有短篇小说《命若琴弦》，而我在无从得知这些的情形中，因一篇散文而为自己的第一本书取名《心若琴弦》。我想，这不是巧合，这应该是命运承载沉重的不谋而合。

“书帘”中另一本是周国平先生的《生命的品质》。因看到一句“人的高贵在灵魂”，便一直想读读他的《人生哲思录》，却巧合又得来一本《生命的品质》。还有一本是余秋雨先生的《中国文脉》，这是继《文化苦旅》后，余先生给当代文化“把脉”的一本书。虽书还在路上，可这几本书一直是我所期盼读一读的，它们好像是一道道拿手菜，或许说它们是精神的盛宴，更为妥帖。

因了这些书，我是快乐的。它们在我一天三分之一的闲暇时间，陪我登高望远、畅游大江南

北。跟着陈家洛，我从河西走廊走到了江南四月天，跟着水心先生去古希腊在诸神的宫殿里畅游，跟着安娜探秘人生甜蜜和酸楚，跟着丰子恺先生在绘画世界中读懂人间善美的真谛。然而，因读着枕边的这些书，又盼着路上正向我奔来的那些书。

读着身边摊开的和摞起的书，我在快乐中又生出很多烦恼和困惑，像一个贪图很多美景的欣赏者，患得患失起来。“读书应该是为快乐的，不是为了写作，也不是为了占有更多读书的经历，而是在每一本书中得到滋养……”朋友的提醒让我恍然大悟，我抱着书，细细品味咀嚼，再也不会读不完一些书，又为在后面排着队敲门的那些书而惶恐不安。



紧挨枕边放着两本书，一本是购于北京西单图书大厦的《书剑恩仇录》，另一本是陈丹青先生根据水心先生在纽约为一群中国艺术家讲述“世界文学史”整理而成的《文学回忆录》，将金庸先生的“飞雪连天射白鹿，笑书神侠倚碧鸳”及《越女剑》等15部小说收入囊中，是我此生的愿望，而这套《文学回忆录》却是夸人所爱，借来的。

摆在被子旁的还有一丛“书帘”。这“书帘”中有2012年最后一期的《读库》，我喜欢舒泥描写草原盛衰的《苍狼大地与白鹿家园》，“书帘”中还有列夫·托尔斯泰的《安娜·卡列尼娜》，这是我看过电影后，买来的一本书，还有一套七本线装的丰子恺先生的《护生画集》，是我请《读库》的杨雪妹妹帮我订来的。

这丛“书帘”高高地摆在我身边，睡觉时它仿佛一道“影壁”，将我的梦与现实隔开。于是，我梦中会有这样或那样奇妙的事情发生，醒来时，这些事情又都不见了，可昨晚它们却因这些书里的故事，的确确实到我梦中来过。

“书帘”中，还有一本唐希老师刚寄来的英国博士莫理循1894年穿越西南、1910年穿越西北时写的《一个澳大利亚人在中国》，同时寄来的还有张鸣先生的《重说中国近代史》。这本书是中国人民大学一门热门选修课延伸而来的一本好书，靠着同学们口碑相

